

河南省餐饮与住宿行业协会

豫餐住协发〔2023〕8号

签发人：张海林

关于开展河南省第二批“豫菜师傅”星级名厨 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县餐饮（烹饪、团餐）住宿行业协会、本会各分支机构、各会员单位：

为促进我省餐饮行业高质量发展，推进餐饮行业产业化、品牌化建设，提升餐饮行业人力资源效能，根据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方案》（豫办〔2021〕29号）和河南省全民技能振兴工程领导小组《关于公布2022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建设项目单位名单的通知》（豫技领〔2022〕3号）的通知要求，经研究，我会将继续规范有序开展河南省第二批“豫菜师傅”星级名厨认定工作，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开展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认定工作，旨在通过认定一批厨艺精湛、业绩突出、行业影响力较强且善于传承、创新豫

菜文化的“豫菜师傅”，充分彰显豫菜厨师的突出贡献和社会责任感，树立行业标杆，培育工匠精神，大力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牵引带动豫菜厨师职业标准制定、人才培养评价、行业自律管理和“豫菜师傅”工程市场化发展，进一步擦亮“豫菜师傅”金字招牌。

二、认定对象

认定对象原则上是经营河南菜肴（面点）的餐饮企业、住宿行业厨师和职业院校、技工院校从事烹饪专业教学的教师及烹饪专业毕业生，从事豫菜烹饪（面点制作）相关工作达到一定年限，目前在烹饪（面点制作）岗位的豫菜厨师和教师，必须具备下列条件：具有良好思想政治觉悟和道德素质，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法律和社会规范；具有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在大中型餐饮企业（集团）烹饪岗位任重要职位；职业院校、技工院校所指导的学生在省级及以上职业技能竞赛中获得较高名次的教师；职业院校、技工院校中在省级及以上职业技能竞赛中获得较高名次的毕业生。同时在省级及以上职业技能竞赛中获得较高名次、受到业内权威机构表彰奖励、在传承弘扬豫菜文化方面作出社会贡献，本职工作成绩突出，得到业内公认并具有一定社会知名度的烹饪专业教师可以优先考虑。其他经省、市餐住协认定的符合条件的人员。

三、认定等级及人数

(一) 认定等级。具体分为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四星级和五星级 5 个等级，各等级逐级递进，五星级为最高级别。认定后冠以河南省“豫菜师傅”* 星名厨称号，首次申报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可根据实际水平申报对应等级，认定后需晋升等级的，原则上实行从低到高逐级晋升制度，即要取得高一级的星级，必须具备低一级星级的资格。

(二) 认定人数。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从 2022 年起每年认定两次，原则上每半年各一次，按照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认定标准执行，全省每年认定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人数不设上限，四星级、五星级全省每年不超过 100 人。

四、认定主体及标准

(一) 认定主体。河南省“豫菜师傅”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名厨认定工作由各省辖市餐饮与住宿行业协会(以下简称市餐住协)按照《工作方案》具体负责落实，并向河南省餐饮与住宿行业协会(以下简称省餐住协)报备。河南省“豫菜师傅”四星级、五星级名厨认定工作由省餐住协组织实施。

（二）认定标准。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认定标准和评分细则，统一按照省餐住协下发的标准执行（见附件2），评审结果视得分高低依次排名。

五、认定流程

（一）报名、初审。各省辖市餐住协结合各自实际发动本区域从事豫菜烹饪(面点制作)的豫菜师傅报名，报名材料包括《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推荐表》《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认定标准和评分细则》（见附件1、2）及相关证明材料、3至5分钟的个人陈述视频。市餐住协对报名材料进行初审，核实无误后，向省餐住协推荐，并报专项请示、报名材料，明确提出拟认定等级。各省辖市推荐不限指标，严格把关、讲求质量，确保名厨脱颖而出。

（二）成立评审专家组。省餐住协设立评审专家组，专家原则上包含社会组织代表、餐饮企业代表、厨师代表、人才培养评价机构代表、院校科研机构代表和媒体代表，体现广泛性和权威性。

（三）省辖市级评审推荐。市餐住协组织评审专家组进行评审，必要时专家组与拟评对象进行面对面评审，核定河南省“豫菜师傅”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名厨人选；择优向省餐住协推荐河南省“豫菜师傅”四星级、五星级名厨认定对象。

（四）组织报备公示。 河南省“豫菜师傅”四星级、五星级名厨，由省餐住协统一组织公示。河南省“豫菜师傅”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名厨评审结果，报请省餐住协审核同意后，由省餐住协组织公示（可同时在几个主要行业协会网站上公示，公示期5个工作日），无异议的列入入围名单。

六、激励措施

为充分发挥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特别是河南省“豫菜师傅”五星名厨的行业标杆作用，对认定为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主要有以下激励措施：

（一）由认定机构颁发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荣誉证书并可挂牌执业。

（二）获得河南省“豫菜师傅”五星名厨荣誉称号的，可优先申报国务院特贴、“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河南省技术能手”、“中原技能大奖”、“中原大工匠”、“中原技能大师”、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大师工作室，优先享受特级技师待遇等评选项目，优先享受特级技师待遇。

（三）优先参与省市相关部门组织的河南省“豫菜师傅”工程交流活动。

(四)通过省市主流媒体对其精湛技能和社会贡献进行宣传报道，提升社会影响力，营造尊重技能、崇尚技能的良好氛围。

七、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省辖市餐住协要高度重视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认定工作，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专门工作小组，明确工作任务，确保申报认定工作规范高效开展。

(二)规范认定程序。要严格执行申报认定条件和程序规定，严肃工作纪律，严禁弄虚作假，如发现材料造假的，经核实后撤销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资格和荣誉，并将其列入行业失信人员名单；如发现程序不合规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部门责任。认定活动不得收取报名费、评审费，确保申报认定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三)建立督导退出制度。建立健全“谁评审、谁监督、谁负责”的工作制度，在省、市全民技能振兴工程领导小组指导下，由省、市餐住协（组织）负责，对认定的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加强行业自律和工作指导，确保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高质量开展工作。坚持日常指导和定期督查相结合，每5年开展一次全面督导检查，对已不符合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

厨条件或违法违规的，予以取消相应的星级名厨称号，并收回等级证书。

（四）广泛宣传发动。各地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报刊等多种媒体，对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认定工作进行广泛宣传，发动广大豫菜厨师踊跃参加评选活动。要以认定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为抓手，大力宣传我省“豫菜师傅”名厨的典型事迹，扩大社会影响，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为确保此项工作顺利开展，请各地协会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确定符合标准的人员（报名表格、流程、及标准详见附件）并于6月10日前将材料发送至省餐住协协秘书处。

电子邮箱：63938754@163.com

邮寄地址：郑州市文化路任砦北街2号院215室

联系人：赵红英 13592678588 尚坤英 18237126111

李 杨 18039212759 郑子昂 18238033816

河南省餐饮与住宿行业协会 秘书处

2023年5月 秘书处

附件 1:

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报名流程

一、填写《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推荐表》、《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认定标准和评分细则》提供《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认定标准和评分细则》中要求纸质证明材料和 3 至 5 分钟的个人陈述视频。

二、市餐住协对报名材料进行初审，核实无误后，向省餐住协报送专项纸质请示、报名材料，同时提供电子版（含一至五星级）。

三、市餐住协组织评审专家组进行评审，必要时专家组与拟评对象进行面对面评审，核定河南省“豫菜师傅”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名厨人选；择优向省餐住协推荐河南省“豫菜师傅”四星级、五星级名厨认定对象。省餐住协组织评审专家组对河南省“豫菜师傅”四星级、五星级名厨进行评审认定。

四、公示 河南省“豫菜师傅”四星级、五星级名厨，由省餐住协统一组织公示。河南省“豫菜师傅”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名厨评审结果，报请省餐住协审核同意后，由省餐住协组织公示（可同时在几个主要行业协会网站上公示，公示期 5 个工作日），无异议的列入入围名单。

附件 2:

河南省“豫菜师傅”星级名厨推荐表

推荐星级: ---星级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电话		
身份证号		工种		
工作单位				
职务(岗位)		技术		
服装尺码		等级		
主要业绩和最高奖励荣誉(含为豫菜发展做出的贡献)				
主导或参与编写的豫菜类书籍、教材等				
本人承诺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推荐人选简历附后; 2. 推荐单位要对表中信息进行审核, 确保真实准确。

附件 3:

河南省“豫菜师傅”五星名厨认定标准和评分细则（满分：100 分）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1	必备条件	岗位	从事豫菜烹饪（面点）工作 25 年以上，目前在岗人员，年龄在 42 周岁（含）以上 65 周岁（含）以下（特殊贡献最低年龄可以放宽至 40 周岁）。	在岗证明和身份证复印件		必备条件，不设分值。
2		技能证书	取得中烹（中面）国家高级技师（一级）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或烹饪相关专业正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证书复印件		
3		职业道德	无违法犯罪记录和无不良信用记录。	证明材料		
4	烹饪技能	技能竞赛（20 分）	符合下列任一项： 1、国家级一等奖计 20 分，省级一等奖计 15 分，省辖市级一等奖计 10 分。 2、近 5 年参加由政府部门或正规注册省辖市级以上行业协会组织的豫菜烹饪（面点）职业技能竞赛赛事受聘为评委或专家（国家级的计 20 分，省级的计 15 分，省辖市级的计 10 分）。	文件或证书复印件		
5		荣誉称号（15 分）	1、中国烹饪大师 15 分； 2、中国烹饪名师或河南烹饪大师 10 分； 3、河南烹饪名师 5 分。	证书复印件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6		岗位技能 (10分)	1、在大型餐饮企业(集团)烹饪岗位或三星级及以上酒店和社会餐饮名店(示范店)任总厨或顾问计10分,领班计5分; 2、在中型餐饮企业(集团)烹饪岗位、三星级酒店或社会餐饮名店(示范店)以上企业任总厨或顾问计6分,领班计3分。	任职单位 证明材料		
7	工作业绩	岗位业绩 (15分)	符合下列任一项: 1、劳动模范(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2、特殊津贴(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3、“五一”劳动奖章(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4、技术能手(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5、其他专业相关业绩(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证书 复印件		
		人才培养 (15分)	1、大师工作室主持人计5分; 2、在“师带徒”人才培养方面有成效15分,具体为: (1)、证明师徒关系的每个徒弟计1分,最高计10分; (2)、徒弟取得本职业技能技术突出业绩的每个计1分,以相关证书或媒体报道佐证,最高计5分。	证明材料		
		创新豫菜发展 (10分)	1、改革创新本工种技术上关键问题并有明显效益的每项计1分,最高计5分; 2、研发新产品并有明显效益的每项计1分,最高计5分。	成果证明 复印件		
8	社会贡献	传承弘扬 豫菜文化 (10分)	符合下列任两项: 1、积极参与豫菜文化的研究、传承培训授课和宣传活动,并取得良好社会效果(参加1次活动计1分,最高计5分); 2、在省辖市级以上期刊公开发表专业文章署名为第一作者。(国家级刊物计5分,省级刊物3分,省辖市级刊物计2分) 3、出版烹饪专著或署名为第一作者5分,署名为参编2分。	1.相关证书复印件(邀请函、参会照片)或社会媒体报道材料 2.刊物封面和文章页复印件 3.专著封面和作者名字页复印件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9		品牌打造 (5分)	对品牌餐饮企业或品牌菜品的形成和发展做出主要或突出贡献。	品牌餐饮企业证明		
合计						

附件 4:

河南省“豫菜师傅”四星名厨认定标准和评分细则（满分：100 分）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1	必备条件	岗位	从事豫菜烹饪（面点）工作 20 年以上，目前在岗人员，年龄在 38 周岁（含）以上 65 周岁（含）以下（特殊贡献最低年龄可以放宽至 36 周岁）。	在岗证明和身份证复印件		必备条件，不设分值。
2		技能证书	取得中烹（中面）国家技师（二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或烹饪相关专业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证书复印件		
3		职业道德	无违法犯罪记录和无不良信用记录。	证明材料		
4	烹饪技能	技能竞赛（20 分）	符合下列任一项： 1、国家级二等奖（含）以上计 20 分，省级二等奖（含）以上计 15 分，省辖市级二等奖（含）以上计 10 分。 2、近 5 年参加由政府部门或正规注册省辖市级以上行业协会组织的豫菜烹饪（面点）职业技能竞赛赛事受聘为评委或专家（国家级的计 20 分，省级的计 15 分，省辖市级的计 10 分）。	文件或证书复印件		
5		荣誉称号（15 分）	1、中国烹饪大师 15 分； 2、中国烹饪名师或河南烹饪大师 10 分； 3、河南烹饪名师 5 分。	证书复印件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6		岗位技能 (10分)	1、在大型餐饮企业(集团)烹饪岗位或三星级(含)以上酒店和社会餐饮名店(示范店)任总厨或顾问计10分,领班计5分; 2、在中型餐饮企业(集团)烹饪岗位、三星级(含)以上社会餐饮名店(示范店)以上企业任总厨或顾问计6分,领班计3分。	任职单位 证明材料		
7	工作业绩	岗位业绩 (15分)	符合下列任一项: 1、劳动模范(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2、特殊津贴(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3、“五一”劳动奖章(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4、技术能手(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5、其他专业相关业绩(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证书 复印件		
		人才培养 (15分)	1、大师工作室主持人计5分; 2、在“师带徒”人才培养方面有成效15分,具体为: (1)、证明师徒关系的每个徒弟计1分,最高计10分; (2)、徒弟取得本职业技能技术突出业绩的每个计1分,以相关证书或媒体报道佐证,最高计5分。	证明材料		
		创新豫菜发展 (10分)	1、改革创新本工种技术上关键问题并有明显效益的每项计1分,最高计5分; 2、研发新产品并有明显效益的每项计1分,最高计5分。	成果证明 复印件		
8	社会贡献	传承弘扬 豫菜文化 (10分)	符合下列任两项: 1、积极参与豫菜文化的研究、传承培训授课和宣传活动,并取得良好社会效果(参加1次活动计1分,最高计5分); 2、在省辖市级以上期刊公开发表专业文章署名为第一作者。(国家级刊物计5分,省级刊物3分,省辖市级刊物计2分) 3、出版烹饪专著或署名为第一作者5分,署名为参编2分。	1.相关证书复印件(邀请函、参会照片)或社会媒体报道材料 2.刊物封面和文章页复印件 3.专著封面和作者名字页复印件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9		品牌打造 (5分)	对品牌餐饮企业或品牌菜品的形成和发展做出主要或突出贡献。	品牌餐饮企业 证明			
合计							

附件 5:

河南省“豫菜师傅”三星名厨认定标准和评分细则（满分：100 分）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1	必备条件	岗位	从事豫菜烹饪（面点）工作 18 年以上，目前在岗人员，年龄在 35 周岁（含）以上 65 周岁（含）以下（特殊贡献最低年龄可以放宽至 33 周岁）。	在岗证明和身份证复印件		必备条件，不设分值。
2		技能证书	取得中烹（中面）国家高级工（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或烹饪相关专业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证书复印件		
3		职业道德	无违法犯罪记录和无不良信用记录。	证明材料		
4	烹饪技能	技能竞赛（20 分）	符合下列任一项： 1、国家级三等奖（含）以上计 20 分，省级三等奖（含）以上计 15 分，省辖市级三等奖（含）以上计 10 分。 2、近 5 年参加由政府部门或正规注册省辖市级以上行业协会组织的豫菜烹饪（面点）职业技能竞赛赛事受聘为评委或专家，国家级的计 20 分，省级的计 15 分，省辖市级的计 10 分。	文件或证书复印件		
5		荣誉称号（15 分）	1、中国烹饪大师 15 分； 2、中国烹饪名师或河南烹饪大师 10 分； 3、河南烹饪名师 5 分。	证书复印件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6		岗位技能 (10分)	1、在大型餐饮企业(集团)烹饪岗位或三星级(含)以上酒店和社会餐饮名店(示范店)任总厨或顾问计10分,领班计5分; 2、在中型餐饮企业(集团)烹饪岗位、三星级(含)以上社会餐饮名店(示范店)以上企业任总厨或顾问计6分,领班计3分。	任职单位 证明材料		
7	工作业绩	岗位业绩 (15分)	符合下列任一项: 1、劳动模范(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2、特殊津贴(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3、“五一”劳动奖章(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4、技术能手(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5、其他专业相关业绩(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证书 复印件		
		人才培养 (15分)	在“师带徒”人才培养方面有成效15分,具体为: 1、证明师徒关系的每个徒弟计1分,最高计10分; 2、徒弟取得本职业技能技术突出业绩的每个计1分,以相关证书或媒体报道佐证,最高计5分。	证明材料		
		创新豫菜发展 (10分)	1、改革创新本工种技术上关键问题并有明显效益的每项计1分,最高计5分; 2、研发新产品并有明显效益的每项计1分,最高计5分。	成果证明 复印件		
8	社会贡献	传承弘扬 豫菜文化 (10分)	符合下列任两项: 1、积极参与豫菜文化的研究、传承培训授课和宣传活动,并取得良好社会效果(参加1次活动计1分,最高计5分); 2、在省辖市级以上期刊公开发表专业文章署名为第一作者。(国家级刊物计5分,省级刊物3分,省辖市级刊物计2分) 3、出版烹饪专著或署名为第一作者5分,署名为参编2分。	1.相关证书复印件(邀请函、参会照片)或社会媒体报道材料 2.刊物封面和文章页复印件 3.专著封面和作者名字页复印件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9		品牌打造 (5分)	对品牌餐饮企业或品牌菜品的形成和发展做出主要或突出贡献。	品牌餐饮企业 证明		
合计						

附件 6:

河南省“豫菜师傅”二星名厨认定标准和评分细则（满分：100 分）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1	必备条件	岗位	从事豫菜烹饪（面点）工作 12 年以上，目前在岗人员，年龄在 30 周岁（含）以上 65 周岁（含）以下。	在岗证明和身份证复印件		必备条件，不设分值。
2		技能证书	取得中烹（中面）国家高级工（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或烹饪相关专业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证书复印件		
3		职业道德	无违法犯罪记录和无不良信用记录。	证明材料		
4	烹饪技能	技能竞赛 (20 分)	符合下列任一项： 1、国家级三等奖（含）以上计 20 分，省级三等奖（含）以上计 15 分，省辖市级三等奖（含）以上计 10 分。 2、近 5 年参加由政府部门或正规注册省辖市级以上行业协会组织的豫菜烹调（面点）职业技能竞赛赛事受聘为评委或专家，国家级的计 20 分，省级的计 15 分，省辖市级的计 10 分。	文件或证书复印件		
5		荣誉称号 (15 分)	1、河南烹饪大师 15 分； 2、河南烹饪名师 10 分。	证书复印件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6		岗位技能 (10分)	1、在大型餐饮企业(集团)烹饪岗位或二星级(含)以上酒店和社会餐饮名店(示范店)任厨师长计10分,领班计5分; 2、在中型餐饮企业(集团)烹饪岗位、二星级(含)以上社会餐饮名店(示范店)以上企业任厨师长6分,领班计3分。	任职单位 证明材料		
7	工作业绩	岗位业绩 (15分)	符合下列任一项: 1、劳动模范(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2、特殊津贴(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3、“五一”劳动奖章(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4、技术能手(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5、其他专业相关业绩(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证书 复印件		
		人才培养 (15分)	在“师带徒”人才培养方面有成效15分,具体为: 1、证明师徒关系的每个徒弟计1分,最高计10分; 2、徒弟取得本职业技能技术突出业绩的每个计1分,以相关证书或媒体报道佐证,最高计5分。	证明材料		
		创新豫菜发展 (10分)	1、改革创新本工种技术上关键问题并有明显效益的每项计1分,最高计5分; 2、研发新产品并有明显效益的每项计1分,最高计5分。	成果证明 复印件		
8	社会贡献	传承弘扬 豫菜文化 (10分)	符合下列任两项: 1、积极参与豫菜文化的研究、传承培训授课和宣传活动,并取得良好社会效果(参加1次活动计1分,最高计5分); 2、在省辖市级以上期刊公开发表专业文章署名为第一作者(国家级刊物计5分,省级刊物3分,省辖市级刊物计2分) 3、出版烹饪专著或署名为第一作者5分,署名为参编2分。	1.相关证书复印件(邀请函、参会照片)或社会媒体报道材料 2.刊物封面和文章页复印件 3.专著封面和作者名字页复印件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9		品牌打造 (5分)	对品牌餐饮企业或品牌菜品的形成和发展做出主要或突出贡献。	品牌餐饮企业 证明			
合计							

附件 7:

河南省“豫菜师傅”一星名厨认定标准和评分细则（满分：100 分）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1	必备条件	岗位	从事豫菜烹饪（面点）工作 8 年以上，目前在岗人员，年龄在 26 周岁（含）以上，65 周岁（含）以下。	在岗证明和身份证复印件		必备条件，不设分值。
2		技能证书	取得中烹（中面）国家高级工（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或烹饪相关专业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证书复印件		
3		职业道德	无违法犯罪记录和无不良信用记录。	证明材料		
4	烹饪技能	技能竞赛 (20 分)	符合下列任一项： 1、国家级三等奖（含）以上计 20 分，省级三等奖（含）以上计 15 分，省辖市级三等奖（含）以上计 10 分。 2、近 5 年参加由政府部门或正规注册省辖市级以上行业协会组织的豫菜烹饪（面点）职业技能竞赛赛事受聘为评委或专家，国家级的计 20 分，省级的计 15 分，省辖市级的计 10 分。	文件或证书复印件		
5		荣誉称号 (15 分)	1、河南烹饪大师 15 分； 2、河南烹饪名师 10 分。	证书复印件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6		岗位技能 (10分)	1、在大型餐饮企业(集团)烹饪岗位或二星级(含)以上酒店和社会餐饮名店(示范店)任厨师长计10分,领班计5分; 2、在中型餐饮企业(集团)烹饪岗位、二星级(含)以上酒店或社会餐饮名店(示范店)任厨师长6分,领班计3分。	任职单位 证明材料		
7	工作业绩	岗位业绩 (15分)	符合下列任一项: 1、劳动模范(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2、特殊津贴(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3、“五一”劳动奖章(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4、技术能手(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5、其他专业相关业绩(国家级15分,省级10分,市级8分)	证书 复印件		
		人才培养 (15分)	在“师带徒”人才培养方面有成效15分,具体为: 1、证明师徒关系的每个徒弟计1分,最高计10分; 2、徒弟取得本职业技能技术突出业绩的每个计1分,以相关证书或媒体报道佐证,最高计5分。	证明材料		
		创新豫菜发展 (10分)	1、改革创新本工种技术上关键问题并有明显效益的每项计1分,最高计5分; 2、研发新产品并有明显效益的每项计1分,最高计5分。	成果证明 复印件		
8	社会贡献	传承弘扬 豫菜文化 (10分)	符合下列任两项: 1、积极参与豫菜文化的研究、传承培训授课和宣传活动,并取得良好社会效果(参加1次活动计1分,最高计5分); 2、在省辖市级以上期刊公开发表专业文章署名为第一作者。(国家级刊物计5分,省级刊物3分,省辖市级刊物计2分) 3、出版烹饪专著或署名为第一作者5分,署名为参编2分。	1.相关证书复印件(邀请函、参会照片)或社会媒体报道材料 2.刊物封面和文章页复印件 3.专著封面和作者名字页复印件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评分说明	提交材料	得分	备注
9		品牌打造 (5分)	对品牌餐饮企业或品牌菜品的形成和发展做出主要或突出贡献。	品牌餐饮企业 证明		
合计						